

《衡酒文化》之——

我不是酒徒

■梅疏影

我不是酒徒，却爱上了御酒的香醇

浩天

梦中有味湖之酒，男子生憎不出湖。
四十年间三万里，当时踏海一癡儒。
——台北故宫博物馆馆长秦孝仪

对于喝酒，笔者没有什么研究，只是觉得小小杯中物，确确乎是千百年来最能忘忧的不二之选。不信，你去问问那些在酒桌上豪饮滥醉之人，哪个没有在心里备份几个喝酒的理由，其中，来我们听得最多的一个是不是：何以解忧，唯有杜康？

但凡衡阳人，不论男女，人生尝到的第

一口酒必是自家酿的湖之酒。湖之酒，即糯米酒，沁甜可口，颇有后劲。

儿时，母亲见我馋别人家的湖之酒，便每年都会种上二分田的糯稻，待到农历九月，秋风渐浓，就开始着手酿酒了。碾好的糯糯米淘洗干净之后装入木桶，放到龙头锅上蒸熟，再用谷箩摊开冷却，接着入酒缸，放酒曲，封缸发酵。约摸月余，隐隐就能从堆压的稻草外闻到酒的香味了。再过两三天，等到屋子外面都是酒香，空气也变得粘稠时，母亲才不急不慌地搬走稻草，拿掉酒

缸上压着的砖头，掀开薄膜，一缸软糯香甜的湖之酒横空而出。往往母亲会先挖一碗糟给我，然后舀半勺酒倒糟上，一边倒一边问：甜不甜？其实母亲何须多此一问，看我的吃相便知她的新酿是最香最甜的。

那时年幼不知此酒威力，往往贪恋那一点点甜头，时常瞒着家人蹲酒缸边，一杯二杯三四杯，非得喝到肚子灌不了了才肯罢手。然而，不及站立便觉得头重脚轻，天旋地转，当即软下身去，于酒缸下面酣睡不止。如是几次，母亲便像防贼一样防着我偷

酒喝，可她哪里知道我有一百种偷酒喝的方法，比谷仓里偷吃老鼠更精。所以，每到过年，别人家总有满满一坛子湖之酒待客，我们家就只剩个坛底。好在父亲习惯喝白酒，我也从未因此事而受到责骂。俗话说：一分酒一分精神。得益于母亲那些年酿的湖之酒，从小到大，我总是精神十足，快意江湖。

2012年，我回衡阳。某日，于一酒局上见到一款造型典雅秀丽的青花瓷酒瓶上写着“酃酒”二字，便问东道主此为何酒？东道主一脸诧异反问我：我们衡阳的酃酒你都没有喝过？我苦笑，离衡多年，连湖之酒都喝不到，哪还有什么酃酒喝。于是热心的东道主当起了讲解员，把酃酒的前世今生对我细细道来。那天，我被天荒喝醉了，不仅仅是美酒醉人，亦是醉在那千年酃酒的悠悠往事里。

正是那一次我才知道，原来自己小时候最喜欢喝的湖之酒竟是酃酒的简化版，怪不得味道那么醇，那么甜，令人回味无穷，成为多少衡阳游子舌尖上魂牵梦萦的一缕乡愁。据说，“诗魔”洛夫先生还为酃酒题写过“我不是酒徒，却爱上了酃酒的香醇”的句子。短短的十几个字有着岁月酝酿出来的浓郁酒香，是故乡的气息，是母亲的呼唤，是归家时的喜悦。嚼着这样的句子喝酃酒怎不让人酒兴大发，喝个酣畅淋漓，酩酊陶然呢？

田横自刎而亡，五百英雄无不悲愤恸哭。于是，集体来到田横墓前，齐声高唱《雍露歌》，随之，集体为田横殉身。这一曲挽歌，着实唱出了小蒜的品性和精、气、神。

我国的道家、佛家都把薤列入“五葷”之内，不吃它。不过，其他人还是要吃的。《礼记·内则》记四时调配饮食之法就说“膏用薤”，要求将动物油脂与薤合烹。南朝刘义庆《世说新语》也记有“蒸薤”。说可以将薤蒸熟了吃。明王象晋在《群芳谱》、李时珍在《本草纲目》里，都说薤“芘酒、糟藏、醋浸皆宜”。

历来文人们的诗词，亦流露出他们是爱好薤的。乐府《相如曲》以“露薤”为曲名，就是美言薤体光滑，露水也难以伫立于其上。白居易的《春寒》诗，曾歌咏“酥暖薤白酒”，说的就是以酥炒薤白投于酒中，令其别具风味。杜甫诗说，吃了它，对温补有益。宋代张耒诗言薤“轻身殊骨干，却老正卫气。”陆游亦有诗言“东门买鹿骨，醢酱点橙薤”，说他在成都吃过用醢（醋）、酱（甜面酱之类）、橙（用皮，取香味）和薤调味而成的鹿骨。

本草书上所记载薤有理气、宽胸、通阳、散结的功用。孙思邈的《千金·食治》、孟诜的《食疗本草》、李时珍的《本草纲目》、王士雄的《随息居饮食谱》等书，都记过薤的药用功能。《神农本草经》早记载薤白有“轻身不饥，耐老”之功，著名的养生学家孟诜说：“作羹食之”“学道人常食之，可通神安魂魄，益气，续筋力”。陶弘景云：“薤白性温补，仙方及服食家皆需之”薤白“心病宜食之。”这是孙思邈的一句名言，云其通阳泄涵开胸痹，利窍滑肠散结气。外敷治疮甚有效，冠心病心绞痛宜。

七巷”的全面修缮，不仅记录了城市的历史、社会和思想变迁，也成为福州城市性格、风俗和文化的代表符号。

城市历史文化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也是一项长期任务，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持续推进、久久为功，以绣花功夫提升城市文化治理水平。城市发展需要文化的引领、精神的支撑，切实把历史文化根脉的保护和传承熔铸在城市的创造力和凝聚力之中，纳入城市更新的整体发展规划。在城市更新行动中“要有敬畏之心”，保存好城市历史记忆，增强“地方性”文化认同和文化自觉，提升文化自信，培养市民对城市历史文化的责任感和自豪感，守住城市生命根脉。这本身也是对城市的文化尊重、文明敬仰和家园厚爱。

（据《光明日报》）

《系统汉语》之⑧9——

白茅纯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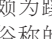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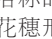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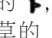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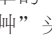
■李银



茅草

在所有植物中，最低贱而又最高贵的恐怕莫过于茅草。

茅草很常见，遍生于荒野中，品种虽多，有白茅、菅茅、黄茅、香茅、芭茅等，但都茎高而叶狭长。其中最普遍的是白茅，三四月间开花，小花聚集为穗状，常带红褐色，果实蓬松成团，洁白而柔软；尔后再长叶子，细长而有韧性，因此也叫丝茅。它们的生命力很强，别说是“野火烧不尽”，就是将其连根刨掉，只要残留一点点在地里，即使是干枯的，来年也会繁衍出一丛丛来。

茅草看起来似乎人畜无害，但由于密集而生，且其叶呈锯齿状，颇为锋利，往往能令你寸步难行。所谓“茅塞”，就是指此。不过，“茅”所从“矛”，颇为蹊跷。金文或作，显然象矛形，指梭镖，即俗称的红缨枪。或作，没有锋刃，则应该是茅草花穗形。其谐声字“悉”的甲骨文作，所从更是明显不过。况且，矛的产生是青铜时代以后的事，而茅是早就有了的。因此，实际上是因为指武器的，尖而两面有刃如，而借用或者混用了指茅草的“茅”。后来却因果颠倒，反而给“茅”加上“艸”头指茅草了。所以，一些以“茅”为声旁的字，在取义上并不是指茅的尖利，而是跟茅草有关。如：“茅（wù）”，指白雾弥漫如茅。“茅（máo）”，指捕捉麋鹿的网。“鬃（máo）”，指头发长至眉。“裘（máo）”，长衣。“雉（wù）”，野鸭子。基本上不是指茅草的覆冒，就是指茅草的白穗之状。“柔”，指的还是软如茅草穗。

茅草虽普通，但在古代的确用途很大。其叶宽而有韧性，耐腐，因此可以编而为席，为蓑衣，为绳索。“茅庐”“茅舍”“茅屋”“茅棚”，说的即是用茅草遮风挡雨，这是最为广泛的用途。

《诗经·七月》描述古人在十月秋收之后，是“昼尔于茅，宵尔索綯。”是白天割茅，夜里编索，围绕茅草忙个不停，以备过冬的盖房。而且，茅草还可以充饥，其茎与嫩花穗、根带甜味，可以食用。同时还具有药用价值，据《本草纲目》记载：茅根可以治疗“温病热喘”“反胃，食肉即吐”“肺热气喘”“体虚水肿”“五种黄病”“小暑热淋”“劳伤尿血”“鼻血不止”“竹木入肉”。白茅根还是治疗瘟疫的良药。

传说在东汉时期，张仲景来到洛阳行医，一个穷小子脑门大开，竟然找到他，要开一剂治疗贫穷的良方。张仲景还真给开了：白茅根，洗净晒干，塞满房屋。这小子也信以为真，回去后到处采挖白茅根，将其晒干后堆满了自己所住的破庙。

第二年春天，洛阳一带瘟疫蔓延，白茅根一下子成了救命的紧俏物资。穷小子真的因此一夜暴富！

茅草还有一个重要的作用就是滤酒。上古时代，酿出的酒比较浑浊。为了提高酒的品质，当时的人们发现可以用茅草来进行过滤。滤过的酒不但颜色清亮，而且还带有一股茅草的香味。

随着时代的进步，可利用的物资越来越多，茅草的实用性逐渐下降，演变而上升成一种神圣的象征物。“祭祀共萧茅”（《周礼·甸师》），“束茅立之祭前，沃酒其上，洒渗下去若神饮之，故谓之缩酒”（郑玄《周礼注》）。茅草成为神灵的替代品了。酒可以通过茅草让神享用，其它祭品自然也可以。

“大祭祀，羞牛牲，共茅蕝”（《周礼》），将牛类牺牲也用茅草垫着进行祭祀。甚至古天子分封王、侯时，用代表方位的五色土筑坛，按封地所在方向取一色土，包以白茅而授之，作为受封者得有国建社的表征。日常生活中，用白茅包物，自然也具有神圣的意义，具有消灾除秽的作用。“藉用白茅，无咎”（《周易·大过》）。《诗经·召南·野有死麋》描述：“野有死麋，白茅包之。有女怀春，吉士诱之。林有朴樕，野有死鹿。白茅纯束，有女如玉。舒而脱脱兮！无感我帟兮！无使虺也吠！”一个猎人小伙用白茅包着一头死香獐，就赢得了姑娘的芳心，在林野间成就了脱单的好事。

而将茅草利用到极致的则是春秋时期的管仲。他辅佐齐桓公成了霸主。当时，周王室已经衰微，齐桓公以勤王为招牌，号令诸侯。楚国不服，没有按例向周王室朝贡白茅。管仲以此为理由，“尔贡包茅不入，王祭不共，无以缩酒”（《春秋左传·僖公四年》），联合诸侯各国进行讨伐。最后，楚国只好答应恢复朝贡，齐楚两国签了和约才罢休。

周王室人不敷出，摊派各国的经费收不上来。管仲心生一计：当时，江淮一带有种菁茅，“一茅三脊”。他要周天子派军队将这一地带暂时控制起来，然后发布命令：周天子要去泰山举行封禅大典，各路诸侯来参加时，都要带上用菁茅织成的垫子就坐。如果没有，就没有资格参加大典。于是，诸侯各国纷纷派人到江淮间取菁草。可赶到产地时，那里早已被周天子军控了，他们坐地起价，比以前贵了十倍，一束菁茅需要百两黄金。三天之内，天下的黄金都汇集到了周天子手里，以至于周王室赚足了七年的经费。

诗咏本草

古诗词中觅良药之一——露薤

荒村时间野蒜香

■谭浩泉



露薤

波湖欲尽山为界，始见寒泉落高派。
道人未放泉出山，曲折虚堂泻清快。
谁云四万八千顷，渺渺东尽日所晒。
归途十里尽风荷，清唱一声闻露薤。
宋代·苏轼《与胡祠部游法华山》

露薤，属百合科多年生草本植物，葱属植物。又名薤白、贼蒜、野蒜、小根蒜、山蒜、野葱、菜芝、小根菜、细韭等；在四川等地亦有狗屎葱、野香葱的叫法。它的茎叶细长青碧，状似细葱；它的根茎圆白，形如珍珠。白居易的诗云：“望黍作冬酒，留薤为春菜。荒村百物无，待此养衰瘵。”“盈筐承露薤，不待致书求。束比青白色，圆齐玉箸头。”杜甫的诗中对小野蒜进行了形象生动的描述，说它的茎叶翠如青草，根茎仿佛玉簇头般的圆润洁白。查资料，野蒜又称薤白，香气浓郁，全身都可以食用，既是佐餐佳品，又有药用保健功效，素有“菜中灵芝”之称。

在我国，食用野蒜历史悠久，因为小蒜细长的叶子上时常带有露珠，在古代又称露薤。从先秦到汉代，人们常食薤菜，又把它与露珠连在一起，预示人生虽则短暂，但却生生不息。《礼记·内则》写道：“脂用葱，膏用薤。”指将小蒜捣成蒜泥，作食用调料。《汉书》记载，渤海太守龚遂还劝告乡民，将小蒜多多栽植在自己宅院。当时又称“宅蒜”“家芝”，意指它像灵芝一样珍贵。

不要小看平凡、野生的小蒜，它曾经融入一曲历史悲壮的挽歌。据《汉书》记载：刘邦灭掉项羽之后，又下诏“诛灭”壮士田横和他部下的五百名英雄、贤人。

城市开发不能割断历史文脉

■尹才祥

“强化重要文化和自然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是“十四五”规划建议中提出的重要命题，而形成系统性保护，城市是重要载体。一个城市的历史遗迹、文化古迹、人文底蕴，既是城市生命、城市的根和魂，在互联网传播和文化交流的语境中，又是提炼中国故事、自塑文化形象的抓手。

城市历史文化遗产是历史文化的重要现实载体，承载着城市特有的历史情感和记忆，积淀和凝聚着丰富的文化内涵，对现代城市精神生活产生多方面积极影响。一个有悠久历史文化传统和特色文化传承的城市，一定是有灵魂和充满生机活力的城市。城市经济发展固然重要，但没有文化遗产的妥善保护、合理利用和世代传承，城市生命根脉将无以延续。修复保护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

产本质上就在于守住历史文化遗产，守护城市生命之源。

近些年，一些城市盲目开发建设，割断了历史文脉，一批具有重要历史、艺术和科学价值的文物古迹遭到人为损毁，甚至通过“拆毁真文物，制造假古董”来亡羊补牢。一些城市出现众多由传统街道改造而成的仿古商业街，独具特色的历史街区逐渐失去其应有的历史信息 and 真实价值。此外，由于时间的冲刷，部分非遗项目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正逐渐消失，一些传统文化、民俗、技艺出现了后继乏人的情况。

曾经，城市历史文化空间被破坏、文脉被割裂，数百年乃至千年以来，那些渗入城市肌理、沉淀出的独特记忆和标识日渐式微，这实际是城市文化之殇。城市文化之殇导致“千城一面”“无地方性”的趋同化现

象日趋严重，精神价值被异化和隐没，产生的将是繁华散尽的失落。如果不控制和改变这种状况，任其泛滥，城市文化基因和历史文脉必将一步步被销蚀。毋庸讳言，城市文化要发展和创新，但若脱离其根脉，必然只能是外部机械模仿、臆造，毫无生命力可言，甚至导致市民文化认同感和归属感的缺失。

近年来，在文化自信得到深度阐扬的背景下，很多城市意识到历史文化遗产的重要价值，着手保护和治理，并取得了非常积极的效果。南京从集庆门到定淮门段的外秦淮风光带、幕府山风景区、玄武湖等区域的文化环境整治，重现了六朝都会的繁华景象。成都作为天府之国，历时2000多年不易其址、不更名其，蜀文化正在成为一张享誉海内外的城市名片。福州著名历史街区“三坊

文化评析